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万顺先生直接持有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4,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2%。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0年12月3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陈万顺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即2022年3月23日至2022年6月20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1%。

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同时，根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的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万顺	5%以上非第一大 大股东	14,230,000	17.02%	IPO前取得：14,23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万顺	不超过： 1,600,000 股	不超过： 1.91%	大宗交易减持， 不超过：1,600,000 0股	2022/3/23～ 2022/6/20	按市场价 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上述“竞价交易减持期间”实则为大宗交易减持期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持股超 5% 股东陈万顺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减持方式：其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减持数量：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限及公告：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

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陈万顺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应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